

十堰市泰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十堰市泰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泰祥股份

股票代码：301192.SZ

信息披露义务人 1：姜雪

通讯地址：湖北省十堰市茅箭区*****

信息披露义务人 2：王世斌

通讯地址：湖北省十堰市茅箭区*****

信息披露义务人 3：十堰众远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通讯地址：十堰经济开发区汽配城广州路 16 号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减少

签署日期：2026 年 3 月 31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 15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制。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公司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公司法》《证券法》《收购管理办法》《准则 15 号》，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拥有的十堰市泰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祥股份”）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泰祥股份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7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8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泰祥股份股票的情况.....	11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2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3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上市公司、公司、 本公司、泰祥股份	指	十堰市泰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姜雪、王世斌、十堰众远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本报告书、报告书	指	十堰市泰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众远投资	指	十堰众远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本次权益变动	指	本报告书中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的股份权益变动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1:

姓名	姜雪
性别	女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4226011974*****
住所	湖北省十堰市茅箭区*****
通讯地址	湖北省十堰市茅箭区*****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 2:

姓名	王世斌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4203001969*****
住所	湖北省十堰市茅箭区*****
通讯地址	湖北省十堰市茅箭区*****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 3:

名称	十堰众远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300343474996F
注册地址	十堰经济开发区汽配城广州路16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世斌
合伙人持有份额情况	王世斌持有71.6216%份额，姜雪持有11.6216%份额，叶金星持有4.0541%份额，陈华持有1.8919%份额，王宝文持有1.6216%份额，刘飞持有1.6216%份额，王奎持有1.6216%份额，张修齐持有1.6216%份额，刘宗伟持有1.0811%份额，朱刚持有0.5405%份额，李斌持有0.5405%份额，梁霞持有0.5405%份额，吴朝平持有0.5405%份额，杨敬松持有0.5405%份额，刘涛持有0.5405%份额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从事非证券类股权投资。(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成立日期	2015-05-22
营业期限	2015-05-22至2035-05-21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主要负责人情况

1、十堰众远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王世斌	执行事务合伙人	男	中国	湖北省十堰市	无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或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持有泰祥股份股份之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关于一致行动人相关的说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姜雪、王世斌、众远投资为一致行动人。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信息披露义务人出于自身资金需求减持公司股份导致的持股比例减少所致。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股份增减持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持或减持其所持有的泰祥股份股份的可能，若未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泰祥股份于2022年8月11日转板至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上市时姜雪及其一致行动人王世斌、众远投资持股比例为73.35%。本次权益变动后，姜雪及其一致行动人王世斌、众远投资持股比例由73.35%下降至68.09%，持有权益比例触及5%整数倍，具体情况如下：

姜雪于2025年10月10日通过询价转让方式减持其持有的泰祥股份股份，减持股份数量为1,633,270股，占总股本比例为1.63%；众远投资于2025年10月10日通过询价转让方式减持其持有的泰祥股份股份，减持股份数量为526,730股，占总股本比例为0.53%；姜雪及其一致行动人王世斌、众远投资持股比例从73.35%下降至71.19%。

众远投资于2026年1月至2026年3月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持有的泰祥股份股份，减持股份数量为995,700股，占总股本比例为1.00%，姜雪及其一致行动人王世斌、众远投资持股比例从71.19%下降至70.19%。

2026年3月30日，姜雪通过询价转让减持2,1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10%，姜雪及其一致行动人王世斌、众远投资所持上市公司的股份数量由70,119,300股减少至68,019,300股，持股比例由70.19%减少至68.09%，权益变动触及5%的整数倍。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泰祥股份控制权发生变化。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姜雪	合计持有股份	13,875,000	13.89	10,141,730	10.1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468,750	3.47	960,433	0.96
	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	10,406,250	10.42	9,181,297	9.19
王世斌	合计持有股份	53,850,000	53.90	53,850,000	53.9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3,462,500	13.48	13,462,500	13.48
	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	40,387,500	40.43	40,387,500	40.43
众远投资	合计持有股份	5,550,000	5.56	4,027,570	4.0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550,000	5.56	4,027,570	4.03
	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合计	合计持有股份	73,275,000	73.35	68,019,300	68.0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2,481,250	22.50	18,450,503	18.47
	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	50,793,750	50.84	49,568,797	49.62

三、信息披露人权益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王世斌因担任董事长、总经理，姜雪因担任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部分股票为限售股。除上述情况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

四、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控制权的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上市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也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为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应当披露的基本情况

（一）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姜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0,141,73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15%，王世斌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53,85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3.90%。

（二）是否在其他公司任职、是否存在违反《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一条至第一百八十四条规定的情形

除上市公司外，姜雪不存在在其他公司任职的情况，除上市公司外，王世斌担任湖北十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江苏宏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经理、江苏宏马汽车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及总经理，不存在违反《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一条至第一百八十四条规定的情形。

（三）最近 3 年是否有证券市场不良诚信记录的情形

经核查，姜雪、王世斌最近 3 年不存在证券市场不良诚信记录的情形。

（四）上市公司已履行必要的批准程序

本次权益变动上市公司无需履行批准程序。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权益的情形

公司董事会已经履行诚信义务，信息披露义务人姜雪、王世斌持股符合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权益的情形。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泰祥股份股票的情况

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六个月内，姜雪于 2025 年 10 月通过询价转让方式减持其持有的泰祥股份股份，减持股份数量为 1,633,270 股，占总股本比例为 1.63%，减持价格为 24.81 元/股；众远投资于 2025 年 10 月通过询价转让方式减持其持有的泰祥股份股份，减持股份数量为 526,730 股，占总股本比例为 0.53%，减持价格为 24.81 元/股；众远投资于 2026 年 1 月至 2026 年 3 月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持有的泰祥股份股份，减持股份数量为 995,700 股，占总股本比例为 1.00%，减持均价为 31.97 元/股。

除上述情况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其他买卖泰祥股份股份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其他与本次权益变动有关的重大事项和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目录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身份证明文件、营业执照；
- 2、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的身份证明文件；
- 3、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次权益变动报告书。

二、查阅地点

本报告书全文及备查文件置于十堰市泰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供投资者查阅。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姜雪（签字）

日期：2026年3月31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王世斌（签字）

日期：2026年3月31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企业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三：十堰众远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盖章）

日期：2026年3月31日

（此页无正文，系《十堰市泰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姜雪（签字）

日期：2026年3月31日

（此页无正文，系《十堰市泰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王世斌（签字）

日期：2026年3月31日

（此页无正文，系《十堰市泰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三：十堰众远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盖章）

日期：2026年3月31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十堰市泰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十堰市
股票简称	泰祥股份	股票代码	301192.SZ
信息披露义务人1	姜雪	信息披露义务人1注册地	——
信息披露义务人2	王世斌	信息披露义务人2注册地	——
信息披露义务人3	十堰众远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3注册地	十堰经济开发区汽配城广州路16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表决权让渡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请注明) 询价转让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合计持股数量：73,275,000股 合计持股比例：73.35% 各信息披露义务人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及持股比例情况具体如下： 1、姜雪 持股数量：13,875,000股 持股比例：13.89 % 2、王世斌 持股数量：53,850,000股 持股比例：53.90%		

	<p>3、众远投资 持股数量：5,550,000股 持股比例：5.56%</p>
<p>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p>	<p>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合计持股数量：68,019,300股 合计持股比例：68.09% 各信息披露义务人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及持股比例情况具体如下： 1、姜雪 持股数量：10,141,730股 持股比例：10.15% 2、王世斌 持股数量：53,850,000股 持股比例：53.90% 3、众远投资 持股数量：4,027,570股 持股比例：4.03%</p>
<p>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p>	<p>2025年10月10日（询价转让） 2026年1月21日-2026年3月2日（集中竞价） 2026年3月30日（询价转让）</p>
<p>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p>	<p>是<input type="checkbox"/> 否<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p>	<p>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12个月内增持或减持其所持有的泰祥股份股份的可能，若未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p>	<p>是<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2026年1月至2026年3月众远投资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 否<input type="checkbox"/></p>
<p>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p>	
<p>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p>	<p>是<input type="checkbox"/> 否<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input type="checkbox"/></p>
<p>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p>	<p>是<input type="checkbox"/> 否<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input type="checkbox"/></p>
<p>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p>	<p>是<input type="checkbox"/> 否<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input type="checkbox"/></p>
<p>是否已得到批准</p>	<p>是<input type="checkbox"/> 否<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此页无正文，系《十堰市泰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之签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姜雪（签字）

日期：2026年3月31日

（此页无正文，系《十堰市泰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之签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王世斌（签字）

日期：2026年3月31日

（此页无正文，系《十堰市泰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之签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三：十堰众远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盖章）

日期：2026年3月31日